

01 包: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双流区妇幼保健院的成都市双流区妇幼保健院2022年第五批医疗设备采购项目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智能采血系统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上海创司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72人，营业收入为338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713万元，属于中小企业；

2. （全自动智能分拣系统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上海创司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72人，营业收入为338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713万元，属于中小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成都安德瑞贸易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8月1日

说明：

- 1、非中、小型、微型企业不提供本声明。
- 2、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，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，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、成交。
- 3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02 包:

#### 四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（如涉及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成都市双流区妇幼保健院）的（成都市双流区妇幼保健院2022年第五批医疗设备采购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实时荧光定量PCR检测系统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上海宏石医疗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78人，营业收入为1638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1328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（医用洁净工作台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济南鑫贝西生物技术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36人，营业收入为234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121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3. （全自动核酸提取仪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上海之江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3人，营业收入为15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000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四川知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8月1日

说明：

- 1、非中、小型、微型企业不提供本声明。
- 2、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，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，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、成交。
- 3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